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G公共服务办（残联）-0至6周岁残疾儿童少年康复教育补助				
项目类型	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大朗镇人民政府				
实施周期	起始年度	2024	到期年度	2099	
2026年预算金额(元)	1,400,000.00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实施周期总目标				
	按照《东莞市残疾人保障和扶助办法》的规定，对0至6周岁的残疾儿童少年补贴教育康复服务费，其中0-6周岁的脑瘫儿童每人每年不超过3万元，孤独症儿童每人每年不超过2.5万，其他类别每人每年不超过2万。所需经费由市、镇街（园区）两级财政分担。				
	2026年度目标				
	预计2026年脑瘫类别15人，孤独症类别50人，其他类别15人，所需费用200万元，市镇3:7分担，市负担60万元，镇负担140万元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总成本	镇资金500万元	镇资金140万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补贴人数	200人	80人
		质量指标	发放准确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工作完成及时性	及时	及时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提高残疾人社会适应能力	提高	提高
			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	提高	提高
			提高受益对象生活水平	提高	提高
生态效益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残疾人对项目服务的满意度（%）	90%以上	90%以上	